

加强民营企业科协组织建设 助力民营企业创新发展

本报讯(记者 刘肖勇)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,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40周年庆祝大会和视察广东重要讲话、重要指示精神,贯彻落实全国和我省民营经济统战工作有关要求,团结引导我省民营企业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,在推动科技自主创新和科技自立自强中发挥重要作用,依据中国科协《企业科学技术协会组织通则》和我省实际,就加强我省民营企业科协组织建设,建立健全企业科学技术协会(以下简称“企业科协”),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、广东省工商业联合会联合出台《关于加强民营企业科协组织建设的指导意见》(以下简称《指导意见》)。

《指导意见》分总体要求、主要任务、健全工作机制、加强统筹协调四大方面共提出了15点措施。其中在主要任务方面提出了推动建立健全民营企业科

协组织、搭建民营企业科技创新平台、搭建学术交流传播平台、推动民营企业科普资源共享、凝聚民营企业科技人才力量等具体要求。

建立健全民营企业科协组织。省科协和省工商联根据各自职能任务,大力协同加强我省民营企业科协组织建设,全面推动民营企业依据中国科协《企业科学技术协会组织通则》自主设立企业科协,为企业科技工作者打造建立开展学术交流、科学普及、科技培训、职称评价、维护科技工作者合法权益等活动的主阵地和主渠道,更好地推动和促进企业创新发展。民营企业科协以活动促进组织建设,不断扩大科协的组织和工作的基础。

搭建民营企业科技创新平台。民营企业科协要围绕民营企业战略目标和产业转型升级,发挥组织优势,搭建科技创新平台。通过为企业搭建学会

科技服务站、院士工作站、会企联合体(联盟)、海智计划工作站等多种形式的服务载体,建立与学会、科研院所间的产学研用协作机制,引入优质学术资源和优秀科技人才。构建以企业为主导、市场为导向、产学研用相结合的创新体系,促进产学研用深度融合,解决企业发展的重大技术难题,推动企业科技成果转化和应用,促进民营企业协同创新。

搭建学术交流传播平台。民营企业科协要积极搭建跨行业、跨学科、跨地域的学术和技术交流传播平台。举办学术交流论坛,活跃学术思想,激发创新灵感。建立健全依托学会、科研院所、企业科协的科技支撑体系,不断扩大学术交流的层次和范围,紧跟国际科技前沿,把握国际国内产业科技发展趋势,帮助民营企业科技工作者了解最新科技信息。帮助企业科技工作者加入相关科技团体,不断拓

宽他们的学术视野、增强他们的学术能力。

推动民营企业科普资源共享。充分发挥民营企业在产品研发、科普设施、宣讲人才等方面的优势,将企业经营活动与科普活动有机结合起来,面向公众开展开放式科普。整合科普资源,建立区域合作机制,逐步形成一定范围内科普资源互通共享的格局,提高企业科普资源的利用率。把开展科普活动与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结合起来,将开展具有企业特色的科普活动作为企业社会形象展示的重要窗口,把企业产品和服务的社会附加值充分挖掘出来,使企业能够享受科普活动带来的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双丰收。

凝聚民营企业科技人才力量。民营企业科协要畅通企业党组织、企业负责人与企业科技工作者之间的联系,通过建家交友,及时了解企业科技工作者的思想、工作和生活状况,积极反

映他们的建议、意见和诉求,帮助他们解决实际问题,维护企业科技工作者合法权益。动员和组织科技工作者围绕企业发展,积极参加评估论证、建言献策,推动企业决策科学化、民主化。向企业科技工作者宣传企业发展战略和工作部署,激励企业科技工作者把实现企业发展目标转化为自觉行动,真正把企业科协建设成为有归属感、荣誉感、使命感的群众组织。充分尊重群众的首创精神,把企业自主创新与群众性创新结合起来,围绕发展生产力、节能降耗、保证产品质量、提高效益,开展小革新、小发明、小创造等群众性技术创新活动,拓展活动形式,丰富活动内涵。大力倡导献身、创新、求实、协作的精神,发扬“传帮带、赶比超”的优良传统,创造平等竞争的良好环境。



扫描二维码,查看《指导意见》全文

关于开展寻找广东“最美科技工作者”学习宣传活动的通知

粤科协联〔2021〕5号

各地级以上市党委宣传部、市科协、市科技局,中国科学院广州分院、广东省科学院各直属单位,各省级学会、协会、研究会,各高校科协、企业科协,有关高校和科研院所:

为进一步团结引领广大科技工作者建功“十四五”、奋进新征程,增强广大科技工作者的使命感、责任感和紧迫感,省委宣传部、省科协、省科技厅、中科院广州分院、省科学院、省国防科工办决定联合组织开展2021年寻找广东“最美科技工作者”学习宣传活动。具体通知如下:

一、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,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,结合庆祝建党100周年,在全省深入开展寻找广东“最美科技工作者”学习宣传活动,深入挖掘、广泛宣传一批优秀科技工作者典型,引导和激励广大科技工作者学习最美、争当最美,大力弘扬爱国、创新、求实、奉献、协同、育人的科学家精神,为我省加快建设科技强省、奋力实现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全国前列、创造新的辉煌作出新贡献。

二、主办单位

主办: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、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、广东省科学技术厅、中国科学院广州分院、广东省科学院、广东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办公室

承办:广东科技报社

三、活动时间
2021年3月至2021年10月。

四、“最美科技工作者”遴选标准

1. 中国籍,在广东工作的科技工作者;
2. 热爱祖国,热爱人民,拥护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,遵纪守法;
3. 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,恪守科学道德,树立良好学风,淡泊名利、艰苦奋斗、无私奉献;
4. 业绩突出。面向世界科技前沿、面向经济主战场、面向国家重大需求、面向人民生命健康,聚焦省委1+1+9工作部署、粤港澳大湾区和深圳先行示范区建设,在前沿基础研究、核心技术攻关、重大成果转化、学科人才培养、科学普及等领域,为促进解决经济社会发展的科技瓶颈制约、攻克重大科技问题、助力乡村振兴发展、服务民生福祉、推动科技自立自强作出了重要贡献;
5. 先进事迹感人,适合公开宣传,有突出的先进性、代表性和影响力。

五、活动安排

活动主要由广泛动员、组织推荐、遴选发布、集中宣传、深入学习等环节组成。

1. 广泛动员。3月底-4月上旬,各级层层发动,积极参与,深入挖掘身边科技人员的感人事迹,推动寻找“最美科技工作者”宣传活动进企业、进院所、进校园、进机关、进网站。

2. 组织推荐。4月底,各地级以上市委宣传部、市科协、市科技局,中国科学院广州分院、广东省科学院各直属单位,各省级学会、协会、研究会,各高校科协、企业科协,有关高校和科研院所,推荐“最美科技工作者”人选。各市推荐候选人不超过3名;各学会推荐候选人不超过2名;有关高校、科研院所推荐候选人不超过2名。科技工作者集中的单位,经推荐单位商主办单位同意,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增加推荐名额。

各推荐单位要对被推荐人的材料进行把关审核,并在推荐单位及本人所在单位公示5个工作日,公示无异议的,方可上报。

推荐材料要客观、准确、完整,包括:《2021年“最美科技工作者”推荐人选汇总表》1份;《2021年“最美科技工作者”推荐表》原件2份;推荐人选小2寸正面免冠彩色照片,及体现先进事迹的生活或工作照片3-5张(照片请提供jpg格式,不小于2MB,用姓名+序号作为照片名);尽可能提供相关视频素材,供宣传展示使用。推荐材料不能涉及国家秘密内容。

请各单位于5月8日前将推荐材料纸质版寄送至:广州市越秀中路125号大院广东科技报社,同时把文档版及图片、视频素材等发到电子邮箱:gdkpzb@163.com。

3. 遴选发布。5月份,综合各地方、各学会、各单位推荐情况,按照富有先进性、典型性和代表性的原则,兼顾不同领域、

不同行业、不同学科、不同年龄,组织专家对候选人进行遴选,确定20名2021年广东“最美科技工作者”,于2021年“全国科技工作者日”进行发布及表彰,并作为推荐全国“最美科技工作者”人选。同时表彰一批优秀组织单位。

4. 集中宣传。5月底-6月,在媒体上广泛宣传发布“最美科技工作者”的先进事迹,形成集中宣传声势。将“最美科技工作者”纳入公益广告整体宣传,制作公益广告,广泛宣传展示。用好活新媒体,通过重点新闻网站和“两微一端”广泛推送,扩大活动传播力、影响力、引导力。

5. 深入学习。围绕“最美科技工作者”主题,结合实际开展形式多样的报告会、学习实践活动。灵活运用宣讲交流和典型访谈、文艺表演等形式,采取微视频、微课堂等群众接受的方式,讲好感人故事、谈出学习心得、升华使命责任,引导广大科技工作者不断从先进典型身上汲取精神营养,激发爱国之情、报国之志。

六、有关工作要求

1. 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地各部门各单位要高度重视,加强组织领导,明确责任部门,精心动员部署,积极稳妥做好各相关工作,确保活动有力有序有效推进。

2. 搞好统筹协调。要充分发挥各自优势,加强协调、形成合力,组织好本地区本领域本单位“最美科技工作者”推荐、学习宣传活动,配合做好采访、拍摄等

工作,共同把活动抓出质量、抓出声势、抓出影响。同时,学习宣传活动要严格遵守疫情防控工作要求。

3. 坚持“公开、公正、公平、择优”原则。严格遵守遴选标准,充分发扬民主,保证推荐质量。推荐工作要坚持以科技工作者的思想品质、精神风貌和工作实绩为衡量基准,按照民主程序确定推荐人选,并在一定范围内公示。

4. 创新宣传方式。要深入研究新形势下典型宣传的内在规律,充分运用群众喜闻乐见的载体平台,大力推进学习宣传活动理念、内容、手段等全方位创新,增强活动的吸引力感染力引导力。要充分考虑科技工作者工作的特点,注重调动广大科技工作者参与的积极性,发挥好典型示范的激励作用,使学习典型、争当先进蔚然成风。

以下附件到广东省科协官网“通知公告”栏目下载

1. “最美科技工作者”推荐表
2. “最美科技工作者”候选人汇总表

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
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
广东省科学技术厅
中国科学院广州分院
广东省科学院
广东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办公室

2021年3月30日